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重大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審閱，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重大虧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1)因建議出售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即永樂國際傳媒有限公司及永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出售事項**」）及轉讓線上票務系統所有權（「**轉讓**」）(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披露)而產生的虧損；及(1)於二零一三年以股份支付開支增加所致。

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出售事項及轉讓產生之實際財務影響，將根據出售事項及轉讓於出售事項及轉讓完成時的財務資料(須經審核)計算。於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及轉讓尚未完成。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目前所得的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予以任何調整)而作出。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袁偉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袁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湘軍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崇興博士、李群盛先生及李雅茹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刊登七日。